

副本



中国认可  
国际互认  
检测  
TESTING  
CNAS L21711

# 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 上海市园南中学

受测单位 上海市园南中学

项目地址 百色路 231 号


检测类别 直饮水检测



蓝萃环境检测技术(上海)有限公司

2025年11月11日

## 声 明

1.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, 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天内向本公司提出异议, 过期不予受理。
2.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、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, 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所送委托样品有效。
3. 委托方应确保所提供的相关检测信息完整、真实与准确。  
若委托方提供错误、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信息与样品, 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。
4. 公司承诺对委托客户的相关信息、资料及检测结果等进行严格保密。
5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; 私自转让、盗用、冒用、涂改或以其他形式篡改, 均属无效。本公司有权追溯上述行为的法律责任。
6. 除相关政府部门、法律或法院要求外,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, 本公司无须且无义务到法院对相关结果作证。检测结果被不当使用, 本公司将保留撤回检测结果的权利, 并有权要求其他适当额外赔偿。
7. 本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8.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, 骑缝章及  章无效。



公司名称: 蓝莘环境检测技术(上海)有限公司

地址: 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100号120幢A34室

电话: 021-65377956

投诉电话: 18616115726

网址: [www.lxhjjcsh.com](http://www.lxhjjcsh.com)

邮箱: [lxhjjcsh@163.com](mailto:lxhjjcsh@163.com)

## 检测报告

**表1: 检测依据**

受测单位	上海市园南中学		来样地址	百色路 231 号
收样日期	2025. 11. 7		检测日期	2025. 11. 7-2025. 11. 9
样品类型	直饮水		报告日期	2025. 11. 11
检测项目	浑浊度、菌落总数、总大肠菌群			
检测仪器	2100Q 浊度计 (LX/YQ/115)、SPX-250B 生化培养箱 (LX/YQ/051)			
依据标准	评价依据		CJ 94-2005 饮用净水水质标准	
	方法依据	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 (5.1) 散射法-福尔马肼标准	
	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 (4.1) 平皿计数法	
	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 (5.1) 多管发酵法	
备注	仅对来样负责			

**表2 直饮水检测结果一览表**

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		CJ 94-2005 饮用净水水质标准
		教学楼1楼 左净水机	教学楼1楼 右净水机	教学楼2楼 左净水机	教学楼2楼 右净水机	教学楼3楼 左(X3)净 水机	
浑浊度	NTU	<0.5	<0.5	<0.5	<0.5	<0.5	0.5NTU
菌落总数	CFU/mL	6	3	1	1	4	50
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 (<2)	未检出 (<2)	未检出 (<2)	未检出 (<2)	未检出 (<2)	不得检出
备注: /							

**表3 直饮水检测结果一览表**

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	CJ 94-2005 饮用净水水质标准
		教学楼3楼左 (X4)净水机	教学楼3楼右 净水机	教学楼4楼左 净水机	教学楼4楼右 净水机	
浑浊度	NTU	<0.5	<0.5	<0.5	<0.5	0.5NTU
菌落总数	CFU/mL	4	3	1	2	50
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未检出 (<2)	未检出 (<2)	未检出 (<2)	未检出 (<2)	不得检出
备注: /						

编制人:

黄庆庆

审核人:

Yimin

批准人:

邵敏

(授权签字人)

 2025年11月11日  
 2025年11月11日  
 2025年11月11日  


— END —



#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副本

证书编号: 230912341481

名称: 蓝莘环境检测技术(上海)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: 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100号120幢A34室

地址:

检验检测地址: 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100号120幢A34室

说明: 本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, 经考核合格, 符合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, 符合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条件, 准予资质认定。



检验检测机构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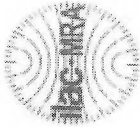
230912341481

发证日期: 2023年08月07日

有效期至: 2029年08月06日

发证机关: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本证书的有效性依赖于获证机构符合资质认定条件, 不在有效期内, 本证书无效。本证书在全国范围内有效。



#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实验室认可证书

(注册号: CNAS L21711)

兹证明:

蓝莘环境检测技术(上海)有限公司

(原: 蓝莘环境检测技术(上海)有限公司)

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100号120幢A34室

200090

符合 ISO/IEC 17025:2017《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》

CNAS CL01《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》的要求, 具备承担本

证书附件所列服务的能力, 予以认可。

获认可的能力范围及标准有相应认可注册号的证书附件, 证书附件本

网站可查。

发证日期: 2023-08-07

有效期至: 2029-08-06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授权人 任朝华

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(CNAS)注册, 蓝莘环境检测技术(上海)有限公司(CNAS L21711)符合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》(总局令第63号)的要求, 符合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》(RB/T 214-2017)的要求, 符合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》(总局令第63号)的要求, 准予资质认定。

